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3日上午11: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晓民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杨秋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行权期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本次注销行权期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且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 25 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其所获授的共计 426,6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办理后续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已届满，且相应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行权安排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次可行权的 277 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其在第二个行权期持有的 931,740 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个人考核未达成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本次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和未达到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日